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
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现对公司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宜，基于勤勉尽责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，有利于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及具有合理性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。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

李晓、荆杰泰、张东阳

2026 年 4 月 28 日